

附件 2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单位在绩效自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了由一名分管局长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具体工作由一把手牵头，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为 43.45 万元，资金拨付安排及时，并有专门的财务管理制度用于日常财务管理及专项监督检查。预算项目支出总计 43.45 万元，自评得分 90 分以上的 1 个，得分 60 至 90 分 0 个，60 分以下 0 个。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单位通过审计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实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审计业务落实率达标；在对审计项目、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核，已发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做好审计机关的质量检查等相关事项中，审计项目的合理性已达标；在通过调查、综合分析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为政府的决策提供依据方面，政府采纳建议数量已达标。不存在未完成绩效目标以及偏离目标较大的情况。

2021 年，我局共有专项项目 1 个，资金支出 43.45 万元，全部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相关股室与有关单位沟通、对接，对评价的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易县审计局

2022 年 4 月 7 日